

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胜宏科技”）《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## 一、管理层的责任

胜宏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（2022年修订）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《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二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——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》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。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，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。在鉴证过程中，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。我们相信，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、适当的，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。

## 三、鉴证结论

我们认为，胜宏科技《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（2022年修订）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胜宏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## 四、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

本鉴证报告仅供胜宏科技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，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。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胜宏科技 2021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，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。

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（续）

天职业字[2022]27539-1号

[此页无正文]

中国·北京  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

中国注册会计师

（项目合伙人）：\_\_\_\_\_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\_\_\_\_\_

# 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##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（除另有注明外，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（2022 年修订）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，将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账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1]3095 号）核准，公司 2021 年 11 月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86,095,566 股，发行价为 23.23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,999,999,998.18 元，扣除发行费用（包括承销费用、保荐费用、律师费用、会计师费用、验资费用、发行登记费用等）人民币 14,656,693.93 元，余额为人民币 1,985,343,304.25 元。

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4 日，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出具天职业字[2021]42581 号验资报告。

#### （二）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：

项目	金额
1、2021 年 11 月 4 日募集资金总额	1,999,999,998.18
减：发行费用（国信证券的含税承销费用、保荐费用）	11,690,000.00
2、2021 年 11 月 4 日公司收到国信证券转来的募集资金	1,988,309,998.18
减：发行费用（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）	2,516,095.57
减：尚未划转的含税发行费用	1,300,000.00
加：发行费用相应的增值税款	849,401.64
3、募集资金净额	1,985,343,304.25
加：尚未划转的含税发行费用-发行费用相应的增值税款	450,598.36

项目	金额
加：本年度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	715,807.48
减：本年度累计投入募集项目的募集资金	518,429,264.14
4、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	1,468,080,445.95

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### 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

本公司已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（2022 年修订）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《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以下简称“管理制度”）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、项目实施管理、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。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管理制度》要求，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六个银行专项账户，开户银行分别是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”）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惠州惠阳支行”）、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平安银行惠州惠阳支行”）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招商银行惠州分行”）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惠州分行”），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，不用作其他用途。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，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，由财务部门审核，经总经理或授权副总经理、董事长审批后，财务部执行付款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出计划投入时，需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并报股东大会批准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按公司董事会承诺的计划进度组织实施。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由公司会计部门设立台账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，同时将检查情况报告审计委员会，审计委员会认为必要时，会向董事会报告。

### （二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与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、中国银行惠州惠阳支行、平安银行惠州惠阳支行、招商银行惠州分行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广州分行”），分别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，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。

### （三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：

存放银行	银行账户账号	币种	存款方式	状态	余额	备注
存放于理财账户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	/	人民币	/	正常	1,300,000,000.00	注 1
招商银行惠州分行	513904679610618	人民币	活期	正常	135,840,752.18	
民生银行惠州分行	633747909	人民币	活期	正常	30,354,942.27	注 2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44231001040048075	人民币	活期	正常	1,863,564.83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44231001040048067	人民币	活期	正常	5,353.33	
平安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15244617740079	人民币	活期	正常	9,166.67	
中国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674375091486	人民币	活期	正常	6,666.67	
<b>合计</b>					<b>1,468,080,445.95</b>	

注 1：理财账户余额明细详见“三、（二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”。

注 2：本公司与民生银行广州分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，在其下级银行“民生银行惠州分行”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

### 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#### （一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

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：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。

#### （二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

2021 年 11 月 12 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,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。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，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金额 130,000.00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列示：

存放银行	产品类型	利率	到期日	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平安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结构性存款	1.50%-3.13%	2022-5-16	10,000.00	
平安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结构性存款	1.65%-2.60%	2022-5-17	10,000.00	
中国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结构性存款	1.81%-4.45%	2022-5-16	5,100.00	

存放银行	产品类型	利率	到期日	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中国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结构性存款	1.81%-4.50%	2022-11-15	5,100.00	
中国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结构性存款	1.82%-4.46%	2022-5-16	4,900.00	
中国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结构性存款	1.82%-4.51%	2022-11-15	4,9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农业银行惠州惠阳支行	对公大额存单	3.35%	2024-11-12	5,000.00	
招商银行惠州分行	结构性存款	1.65%-3.11%	2022-2-24	5,000.00	
民生银行惠州分行	7天通知存款	2.10%	2022-3-22	5,000.00	
民生银行惠州分行	7天通知存款	2.10%	2022-3-22	5,000.00	
民生银行惠州分行	7天通知存款	2.10%	2022-3-22	5,000.00	
<b>合计</b>				<b>130,000.00</b>	

#### 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，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。

#### 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（2022 年修订）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。

#### 六、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

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。

附件：1.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法定代表人：

财务总监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

附件 1

## 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截止日期：2021 年 12 月 31 日

编制单位：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金额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198,534.33				本年度投入募	51,842.93			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-				集资金总额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-				已累计投入募	51,842.93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-				集资金总额				
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	是否已变更项目（含部分变更）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（1）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（2）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（%）（3）=（2）/（1）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<b>承诺投资项目</b>										
高端多层、高阶 HDI 印制线路板及 IC 封装基板建设项目	否	150,000.00	148,534.33	1,970.21	1,970.21	1.33%	不适用	注	不适用	否
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		50,000.00	50,000.00	49,872.72	49,872.72	99.75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承诺投资项目小计		200,000.00	198,534.33	51,842.93	51,842.93					
<b>超募资金投向</b>										
无此事项										
超募资金投向小计										

合计		200,000.00	198,534.33	51,842.93	51,842.93					
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（分具体项目）	不适用					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不适用									
超募资金的金额、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	不适用									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	2021年11月12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,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。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，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4.68亿元，其中，1.68亿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，13亿元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									
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
注：高端多层、高阶 HDI 印制线路板及 IC 封装基板建设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 148,534.33 万元，该项目尚在建设中，暂未产生经济效益。